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15 年第 1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

城中区人民政府 2012 至 2014 年度 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经费拨付 管理和使用情况专项审计结果 (2015 年第 1 号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2015 年 3 月至 4 月，柳州市审计局对城中区人民政府 2012 至 2014 年度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经费拨付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审计评价意见

截止 2014 年末，城中区实有九年义务教育学校 19 所，在校学生 22,679 人，教师 1,466 人（其中：在职教师 1,312 人）。2012 至 2014 年，财政预算共安排义务教育经费 46,196 万元，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48,265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城中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义务教育，通过将义教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教育两费应征尽征并及时安排用于教育，城中区义务教育阶段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从而保障本辖区适龄少年儿童能够接受到良好义务教育。但在教育经费拨付管理和使用上还存在一些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 财政安排的义务教育经费达不到法定标准，出现资金缺口 1,202.73 万元。

(二) 未及时安排使用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资金 240 万元。

(三) 未及时足额落实城区应承担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专项资金 152 万元。

三、审计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柳州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城中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期间及时进行了整改：补拨经费，弥补了资金缺口；制定了安排使用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资金专项资金的计划，目前已根据工程进度支付资金 108.50 万元；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配套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专项资金，目前资金已使用完毕。

2015 年 12 月 30 日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

编 制：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办公室